


醫療器材優良運銷準則 業者研習訓練


主辦單位：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承辦單位：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說明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食藥署)因應「醫療器材管理法」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年五月一日施行，其中第 24 條主要針對醫療器材販賣業者之管理，明定「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醫療器材及其販賣業者，應建立醫療器材優良運銷系統，並配合 110 年 4 月 13 公告之「醫療器材優良運銷準則」，藉此加強落實運輸、儲存及委託作業等程序之管理，使我國醫療器材管理制度完整涵蓋整個從設計、製造到販賣的生命週期，提供民眾品質優良的醫療器材，保障民眾健康安全。

食藥署為輔導業者加速落實「醫療器材優良運銷準則」之要求，積極辦理各項宣導、推廣及輔導性訪查等活動。今年度研習訓練針對醫療器材運輸、儲存及銷售作業之程序書撰寫及實例探討等進行訓練，以協助廠商建立醫療器材優良運銷準則之運銷系統文件、完善運銷系統，將以持有公告品項清單許可證醫之療器材販賣業者及其授權輸入之醫療器材販賣業者優先錄取，資訊如下：

| | | |
|------|---|---|
| 主辦單位 |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 |
| 承辦單位 | 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 |
| 活動時間 | 112 年 5 月 25 日 (四) | |
| 地點 | 集思台大會議中心 | |
| 報名網址 | https://reurl.cc/jlo48D |  |
| 報名日期 | 112 年 5 月 2 日 9:00 至 112 年 5 月 12 日 11:59 或報名人數額滿為止 | |

訓練內容

| 時間 | 議題 |
|-------------|------------------------------|
| 09:00-09:20 | 報到 |
| 09:20-10:50 | 醫療器材 GDP 之運輸與儲存作業實務說明及案例經驗分享 |
| 10:50-11:10 | 休息 |
| 11:10-12:00 | 醫療器材 GDP 之銷售作業實務說明及案例經驗分享 |
| 12:00-13:00 | 午餐 |
| 13:00-14:30 | GDP 作業活動實務情境演練 |
| 14:30-14:50 | 休息 |
| 14:50-16:30 | 演練結果分享 |
| 16:30-17:00 | 綜合討論 |

注意事項

1. 報名後請務必出席，若不克出席，請於5月17日前電洽承辦單位取消報名，俾利安排學員遞補。
2. 主辦單位得視狀況隨時截止報名，並保留報名資格審核權利。
3. 主辦單位得保留變更研習會及講者之權利，若有任何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亦保有隨時補充、說明、修改之權利。
4. 因名額有限，同一公司**限2**人參加，本次活動以持有公告品項清單許可證醫之療器材販賣業者及其授權輸入之醫療器材販賣業者優先錄取，報名需經資格審查，通過才會通知上課資訊，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
5. 本課程需進行實務演練，故無法開放現場報名或增加名額，謝謝配合。
6. 若有任何問題，請電洽承辦單位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高小姐(電話：02-27013181-606)